

公告

周磊: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鑫之晨运输有限公司与被告周磊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2023)豫0403民初4478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